



大冶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湖北准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鄂2577B08SSE





目录

一、 审计目的	1
二、 审计内容与审计范围	1
三、 审计依据	2
四、 审计工作程序	3
五、 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	3
六、 审计情况	4
七、 审计结论	7
八、 其他事项	7



专项审计报告

准正专字（2025）C001 号

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的内容和要求，对大冶华润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燃气公司”或“公司”）2024 年度（以下简称“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因上游涨价增加的采购成本及执行联动顺价后的差额收入等方面内容进行专项审计。

华润燃气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账，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核算，提供完整、真实、合法的审计资料。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润燃气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账过程。

我们的责任是对华润燃气公司在约定期间增加的采购成本、联动顺价差额收入等内容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询问相关人员、查阅有关文件、会计凭证、分析复核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目的

本次对华润燃气公司约定期间用以联动顺价差额收入弥补增加进行审计，目的是为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确定大冶市工商业天然气用户在联动顺价的基础上再上浮单价提供参考依据。

二、审计内容与审计范围



（一）审计内容

1. 工商业天然气 2024 年度采购成本情况；
2. 工商业天然气 2024 年度销售收入情况；
3. 工商业天然气 2024 年度采购成本增加情况；
4. 工商业天然气 2024 年度联动顺价差额收入情况；
5. 工商业天然气 2024 年度以联动顺价差额收入弥补增加的采购成本情况；
6. 未弥补增加的成本继续联动顺价上浮差额单价情况。

（二）审计范围

与上述审计内容相关期间天然气采购、销售会计核算资料，购销合同及其他相关资料。

三、审计依据

（一）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9 年 3 月 27 日发布《关于调整天然气基准门站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562 号）；

（二）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 年 3 月 13 日发布《湖北省天然气短途管道运输和配气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鄂发改规〔2019〕1 号）；

（三）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4 月 11 日签发的《关于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继续实行联动顺价的通知》（冶发改发〔2024〕7 号）；

（四）华润燃气公司提供的天然气采购合同及相关资料：

1. 华润燃气公司与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的《2023-2024 年度管道天然气销售合同》、《2024-2025 年度管道天然气购销合同》；

2. 华润燃气公司与鄂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2024-2025 年天然气购销合同》；

3. 华润燃气公司与黄石中石油昆仑城投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2023-2024 年天然气购销合同》及《2024-2025 年天然气购销合同》；



4. 华润燃气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湖北分公司签订的《2023-2024 年度天然气购销合同》、《2024-2025 年度天然气购销合同》及补充协议；

5. 华润燃气公司与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分公司 2024 年签订的《天然气销售年度购销合同》；

6. 华润燃气公司与鑫众兴(中山)自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天然气代采合同》；

7. 华润燃气公司 2024 年度财务资料。

（五）审计业务约定书。

四、审计工作程序

（一）2024 年 12 月 27 日，大冶发改局发出询价结果通知，选定本所为华润燃气公司约定期间审计项目中标单位；

（二）成立项目组，制定审计工作方案。项目组由具有法定资质的湖北准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负责组建，成员包括具有法定资质的注册会计师和助理人员；

（三）2024 年 12 月 30 日在华润燃气公司现场初步了解情况并沟通审计资料清单，商定后续现场审计时间等工作安排；

（四）获取审计资料，执行审计程序：2024 年 12 月 30 日—2025 年 1 月 14 日陆续获取审计资料，审阅相关文件、会计账簿、原始凭证、购销合同等，并做好相关审计底稿；

（五）反馈、出具专项审计报告。2025 年 1 月 15 日，与华润燃气公司沟通审计初步意见，2025 年 1 月 16 日对沟通期间提出的异议进行核查核实，后经修改完善后按事务所的质量控制规程进行复核，确定审核结论，出具审计报告。

五、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



华润燃气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 28 日，由武汉华润燃气公司出资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81739130284J；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云怀；

公司住所：大冶市新冶大道 98 号；

公司经营范围：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建设工程施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供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供暖服务；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电池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停车场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六、审计情况

（一）约定期间采购成本审核情况

华润燃气公司 2024 年度采购天然气 24,739.85 万立方米发生采购成本 67,303.78 万元，加权平均采购成本为 2.7204 元/立方米。

经审核，2024 年度采购的天然气包含居民、工业、商业、公福、公交和 CNG。剔除居民、公福和车用等实际采购工商业用天然气 22,292.07 万立方米，发生采购成本 60,591.07 万元，加权平均采购成本为 2.7181 元/立方米。

上述明细详见附件 1：2024 年度天然气采购明细表。

（二）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销售收入情况



经审核，2024 年度工商业天然气累计销售 22,190.85 万立方米天然气，累计销售收入 70,755.84 万元。其中：工业用户累计销售 21,727.61 万立方米，累计收入 69,271.71 万元；商业用户累计销售 463.24 万立方米，累计收入 1,484.13 万元。

上述明细详见附件 2：2024 年度工商业天然气销售明细表。

（三）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采购成本增加情况

经审核，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调整天然气基准门站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562 号），湖北省天然气基准门站单价为 1.6697 元/立方米（含税价 1.82 元）。2024 年度工商业天然气加权平均采购成本为 2.7181 元/立方米，约定期间的采购成本高于基准门站单价 1.0484 元/立方米。

由此得出约定期间采购成本增加 23,371.01 万元。即：

采购成本增加=约定期间的采购量 x（实际采购成本—基准门站单价）

$$= 22,292.07 \times (2.7181 - 1.6697)$$

$$= 23,371.01 \text{（万元）}$$

（四）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执行联动顺价差额收入情况

经大冶市政府同意，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发了“冶发改发〔2024〕7 号”文件明确：工商业天然气联动顺价维持 3.4889 元/立方米不变，联动顺价时间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由此确认上浮的不含税单价差额为 0.9146 元/立方米 $[(3.4889 - 2.492) \div 1.09]$ 。

1. 2024 年度取得顺价差额收入

2024 年度工商业天然气累计销售 22,190.85 万立方米，累计取得顺价差额收入 20,295.75 万元。即：

工商业天然气顺价差额收入=销售量 x 上浮单价差额

$$= 22,190.85 \times 0.9146$$

$$= 20,295.75 \text{（万元）}$$



2. 2024 年度山力兴冶板有限公司优惠金额

2024 年度优惠期间气量累计销售 1,496.39 万立方米，优惠单价 0.1835 元/立方米（含税单价 0.2 元/立方米），累计优惠金额 274.57 万元。即：

山力兴冶薄板有限公司优惠金额=优惠期间气量×优惠单价（不含税）

$$=1,496.39 \times 0.2 / 1.09$$

$$=274.57 \text{（万元）}$$

经审核，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执行联动顺价差额收入为 20,021.18 万元。

（五）约定期间以联动顺价差额收入弥补增加的采购成本情况

1. 综上（三）（四）可以确定：华润燃气公司执行约定期间的工商业天然气联动顺价后实现差额收入 20,021.18 万元弥补约定期间增加的采购成本 23,371.01 万元后尚有 3,349.83 万元成本未能补足。即：

顺价结余=顺价差额收入-增加的采购成本

$$=20,021.18-23,371.01$$

$$=-3,349.83 \text{（万元）}$$

2. 上年报告未弥补成本 29,595.52 万元。

3. 约定期间的公福未弥补成本 147.58 万元。

上述三项合计未弥补成本 33,092.93 万元。

（六）未弥补增加的成本继续联动顺价上浮差额单价情况

综上（五）可以确认，华润燃气公司在约定期间工商业天然气联动顺价后尚有成本 33,092.93 万元未能补足，根据文件规定未能弥补的成本的可以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内补足。由于该时段销售尚未开始，其工商业天然气销售量暂没有数据，本次审核我们与委托方及华润燃气公司协商后确定以该时段上年同期工商业天然气销售量的基础上再提高 5%作为该时段的预估销量。



经计算上年同期工商业天然气销售量为 22,190.85 万立方米，在此基础上提高 5%后为 23,300.40 万立方米。

据此工商业天然气在基准价上浮 1.5481 元/立方米（含税）后可以减轻华润燃气公司运营压力。具体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text{上浮单价差额} &= \text{未弥补增加的成本} \div \text{2025 年度预估销售气量} \times (1 + \text{增值税率}) \\ &= 33,092.93 \div 23,300.40 \times (1 + 9\%) \\ &= 1.5481 \text{ 元/立方米（含税）}\end{aligned}$$

七、审计结论

（一）我们认为，华润燃气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核算，上述数据公允反映了工商业天然气 2024 年度的购销售情况。

（二）华润燃气公司约定期间的工商业天然气采购成本增加 23,371.01 万元，取得顺价差额收入 20,021.18 万元弥补约定期间增加的采购成本后尚有 3,349.83 万元未补足。以及上年报告未弥补成本 29,595.52 万元和约定期间公福未弥补成本 147.58 万元，累计未弥补成本 33,092.93 万元。

（三）在工商业天然气基准价上浮 1.5481 元/立方米（含税）可以减轻华润燃气公司运营压力，上浮后联动顺价单价为 4.0401 元/立方米（含税），具体公式如下：

$$\begin{aligned}\text{联动顺价单价} &= \text{未弥补增加的成本} \div \text{2025 年度预估销售气量} \times (1 + \text{增值税率}) \\ &\quad + \text{基准价} \\ &= 33,092.93 \div 23,300.40 \times 1.09 + 2.492 \\ &= 4.0401 \text{ 元/立方米（含税）}\end{aligned}$$

（四）调整后的联动顺价单价 4.0401 元/立方米（含税）对比正在执行的联动顺价单价 3.4889 元/立方米（含税）提高了 0.5512 元/立方米（含税）。

八、其他事项



（一）本报告所列示的金额均不含增值税，除特殊注明例外。

（二）依据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湖北省天然气短途管道运输和配气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鄂发改规[2019]1 号）规定天然气供销差率为 3.5%，华润燃气公司约定期间的供销差率为 0.46%。

（三）本报告按照《专项审计报告编制要求》出具,不适用于其它目的，仅供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会了解大冶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的购销情况及增加采购成本情况时使用。

（四）若按上年同期基准联动顺价单价 3.4889 元/立方米（含税）继续执行，可弥补成本 21,310.25 万元，尚有 11,782.68 万元成本未弥补。

可弥补成本=(上年同期基准联动顺价单价-基准价) $\times$ 2025 年预估销售气量

$\div (1 + \text{增值税率})$

$= (3.4889 - 2.492) \times 23,300.40 \div 1.09$

$= 21,310.25$ 万元

剩余未弥补成本 $= 33,092.93 - 21,310.25 = 11,782.68$ 万元。

附件 1: 2024 年度天然气采购明细表

附件 2: 2024 年度工商业天然气销售明细表





湖北准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武汉市江岸区航天商务广场 23 层
邮编 430014
电话 027 87570968

（本页无正文，为“准正专字（2025）C001 号”报告签字页）

湖北准正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六日



附件1：

2024年度天然气采购明细表

气量：立方米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成本：人民币元

期间	天然气采购			减：转供、居民及车用天然气								工商业天然气采购		工商业天然气 平均采购单位 成本
	气量	采购成本金额	平均采购单位 成本	居民		公福		公交		CNG				
				气量	成本金额	气量	成本金额	气量	成本金额	气量	成本金额	气量	采购成本金额	
				C	D	E	F	G	H	I	J	L	M	
	A=C+E+G+I+K	B=D+F+H+J+K+M												N=M÷L
2024. 1	19,750,882.00	57,711,555.32	2.9220	2,047,938.86	5,984,023.23	60,536.16	176,885.06	68,401.28	199,866.74	322,734.29	943,021.07	17,251,271.41	50,407,759.22	2.9220
2024. 2	16,468,394.00	46,027,663.29	2.7949	2,946,988.73	8,236,565.45	43,461.87	121,471.97	69,285.49	193,646.64	390,752.85	1,092,118.67	13,017,905.06	36,383,860.56	2.7949
2024. 3	23,535,079.00	66,177,615.46	2.8119	2,015,544.37	5,667,451.56	281,025.89	790,208.66	78,129.15	219,689.12	329,737.23	927,178.69	20,830,642.36	58,573,087.43	2.8119
2024. 4	22,255,039.82	56,933,983.54	2.5583	1,579,235.35	4,040,080.82	114,010.50	291,667.50	68,753.23	175,888.04	336,725.21	861,427.69	20,156,315.53	51,564,919.49	2.5583
2024. 5	21,049,775.57	54,166,242.17	2.5732	1,338,021.35	3,443,057.54	105,059.65	270,344.28	72,112.36	185,562.81	330,531.52	850,538.78	19,204,050.69	49,416,738.76	2.5732
2024. 6	20,031,899.53	51,872,377.56	2.5895	1,086,738.47	2,814,096.99	132,269.02	342,509.14	81,743.26	211,673.24	340,005.52	880,440.45	18,391,143.26	47,623,657.74	2.5895
2024. 7	19,314,742.88	50,917,764.56	2.6362	1,027,859.51	2,709,655.98	44,546.80	117,434.82	83,197.92	219,327.39	340,131.84	896,659.78	17,819,006.81	46,974,686.59	2.6362
2024. 8	18,618,353.47	49,552,084.17	2.6615	906,561.86	2,412,782.08	50,763.93	135,106.39	88,105.15	234,488.72	321,340.22	855,235.54	17,251,582.31	45,914,471.44	2.6615
2024. 9	19,342,761.40	51,234,947.21	2.6488	933,196.52	2,471,843.26	178,820.09	473,657.18	87,849.88	232,696.04	271,320.45	718,671.38	17,871,574.46	47,338,079.35	2.6488
2024. 1	18,610,028.16	48,631,966.64	2.6132	1,027,736.25	2,685,693.68	110,864.67	289,712.99	74,584.03	194,903.96	223,148.90	583,135.60	17,173,694.31	44,878,520.41	2.6132
2024. 11	20,915,165.19	57,876,229.51	2.7672	1,198,519.27	3,316,530.17	123,501.76	341,752.80			262,455.72	726,264.76	19,330,688.44	53,491,681.78	2.7672
2024. 12	27,507,398.72	81,935,346.69	2.9787	2,465,782.43	7,344,741.70	155,523.65	463,252.97	85,151.12	253,636.73	178,085.52	530,457.24	24,622,856.00	73,343,258.05	2.9787
合计	247,399,519.74	673,037,776.12	2.7204	18,574,122.97	51,126,522.46	1,400,383.99	3,814,003.76	857,312.87	2,321,379.43	3,646,969.27	9,865,149.65	222,920,730.64	605,910,720.82	2.7181



附件2:

2024年度工商业天然气销售明细表

气量：立方米，金额：人民币元

期间	工业		商业		公福		小计	
	气量	销售额	气量	销售额	气量	销售额	气量	销售额
2024. 1	16, 644, 953. 60	53, 085, 663. 77	728, 202. 80	2, 331, 273. 31	60, 962. 80	142, 703. 29	17, 373, 156. 40	55, 416, 937. 08
2024. 2	12, 126, 287. 00	38, 639, 667. 81	768, 450. 00	2, 460, 841. 91	43, 052. 00	100, 777. 25	12, 894, 737. 00	41, 100, 509. 72
2024. 3	20, 095, 199. 00	63, 983, 940. 35	584, 853. 00	1, 872, 012. 51	278, 997. 00	653, 083. 32	20, 680, 052. 00	65, 855, 952. 86
2024. 4	19, 825, 437. 00	63, 148, 345. 63	259, 188. 00	835, 324. 45	113, 605. 00	265, 929. 45	20, 084, 625. 00	63, 983, 670. 08
2024. 5	18, 810, 694. 00	59, 968, 866. 68	246, 928. 00	793, 175. 82	104, 258. 00	244, 049. 84	19, 057, 622. 00	60, 762, 042. 50
2024. 6	18, 084, 298. 00	57, 711, 574. 99	229, 118. 00	733, 366. 80	131, 710. 00	308, 310. 12	18, 313, 416. 00	58, 444, 941. 79
2024. 7	17, 582, 845. 00	56, 014, 959. 36	222, 535. 00	712, 453. 36	44, 513. 00	104, 197. 19	17, 805, 380. 00	56, 727, 412. 72
2024. 8	16, 982, 821. 00	54, 205, 735. 86	228, 343. 00	730, 886. 10	50, 645. 00	118, 551. 11	17, 211, 164. 00	54, 936, 621. 96
2024. 9	17, 535, 831. 00	55, 894, 361. 07	231, 196. 00	742, 850. 35	177, 774. 00	416, 137. 97	17, 767, 027. 00	56, 637, 211. 42
2024. 1	16, 892, 270. 00	53, 885, 874. 80	239, 496. 00	766, 921. 39	110, 594. 00	258, 881. 28	17, 131, 766. 00	54, 652, 796. 19
2024. 11	19, 004, 354. 00	60, 664, 676. 90	248, 111. 00	794, 305. 32	123, 002. 00	287, 926. 28	19, 252, 465. 00	61, 458, 982. 22
2024. 12	23, 691, 080. 45	75, 513, 489. 34	646, 038. 16	2, 067, 855. 57	153, 718. 87	374, 937. 42	24, 337, 118. 61	77, 581, 344. 91
合计	217, 276, 070. 05	692, 717, 156. 56	4, 632, 458. 96	14, 841, 266. 89			221, 908, 529. 01	707, 558, 423. 45





仅限业务报告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MACFUH9T76

营业执照

(副本)

1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北准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佰万圆人民币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3年4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升庭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珞喻路889号武汉光谷中心花园B座10层03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破产清算服务；财政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税务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登记机关



2023 年 12 月 7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湖北准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升庭

主任会计师：

经营 场 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珞喻路889号
武汉光谷中心花园B座10层03号

组 织 形 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451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23）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3年8月15日

仅限业务报告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7812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限业务报告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姓名 胡升庭
Full name 胡升庭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0-08-25
Date of birth 1990-08-25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20581199008252451

证书编号: 110101560594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594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9年06月13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06 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7月5日
2023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协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7月5日
2023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协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8月31日
2023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8月31日
2023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戴学锋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09-07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身份证号: 4201061975090748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戴学锋 (420000104325)
2019年已通过

证书编号: 420000104325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2 10 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戴学锋 (420000104325)
2019年已通过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戴学锋 (420000104325)
2019年已通过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戴学锋 4200001043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戴学锋 42000010432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武汉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8 月 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协会代管
转所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8 月 1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协会代管
转所专用章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8 月 3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北准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8 月 31 日